



证券代码:601008 证券简称:连云港 公告编号:临2012-048

##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12年12月7日以书面形式和电子邮件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12年12月1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本次会议。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 1.审议通过了 关于同意王祥兵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的议案;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 2.审议通过了 关于聘任孙志国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 3.审议通过了 关于聘任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聘任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此议案需提交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4.审议通过了《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战略规划》;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此议案需提交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5.审议通过了 关于与连云港港口集团有限公司合资设立财务公司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同意:5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为有效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拓展融资渠道,增加投资收益,考虑到未来资金业务的空间和成长性,董事会同意公司与控股股东连云港港口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关于设立连云港港口集团有限公司之出资协议》,合资设立连云港港口集团有限公司(下称:财务公司,最终名称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定为准)。

上述事项详细内容请见《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连云港港口集团有限公司合资设立财务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临2012-049)。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设立财务公司目的明确,出资协议条款公平、公正,符合公司及投资者的整体利益。

此议案需提交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6.审议通过了 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1008 证券简称:连云港 公告编号:临2012-049

##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连云港港口集团有限公司合资设立财务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与连云港港口集团有限公司(下称:港口集团)签订了《关于设立连云港港口集团有限公司之出资协议》(下称:出资协议),约定合资

设立连云港港口集团有限公司(下称:财务公司,最终名称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定为准)。

- 设立财务公司有利于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拓展融资渠道,增加投资收益。

一、关联交易概述

- 财务公司的设立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下称:银监会)等部门批准。
- 过去12个月没有发生与不同关联方进行同类交易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12年12月18日公司与港口集团签订了《关于设立连云港港口集团有限公司之出资协议》,约定合资设立财务公司。财务公司注册资本5亿元人民币,港口集团现金出资3亿元,占注册资本的60%,公司现金出资2亿元,占注册资本的40%。

港口集团持有公司48.81%的股份,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共同出资设立财务公司行为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介绍

- 1.连云港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 2.住所:江苏省连云港市连云区中华西路18-5号
- 3.法定代表人:俞向前
- 4.注册资本:45亿元人民币
- 5.公司类型: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
- 6.经营范围:国际国内集装箱及散杂货装卸、仓储、中转、驳运、旅客运输、理货、船舶代理、内外贸货运代理;物理供应、港口铁路运输、供水供电、港口通讯及工程、船舶供应、港口生活服务、港口信息产业、保税业务、房地产开发等。

截止2011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港口集团合并报表资产总额2,293,756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854,766万元,201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741,300万元,实现净利润15,580万元。

三、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连云港港口集团有限公司(最终名称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定为准)
- 2.注册地:连云港市
- 3.注册资本:5亿元人民币
- 4.经营范围:为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担保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为成员单位提供代收、代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付款及委托收款;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银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四、关联交易协议的情况

- 1.协议签署双方
- 甲方:连云港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 2.筹建事宜

财务公司在筹备期间设立筹备工作组,负责办理设立的有关手续和起草有关文件,并负责设立过程中的其他具体事务。全体出资人一致同意由甲方作为申请人代表全体出资人办理筹建事宜。

- 3.出资方式及出资额

甲方以现金出资人民币3亿元,占注册资本的60%;乙方以现金出资人民币2亿元,占注册资本的40%。甲、乙双方应当自收到银监会批准财务公司筹建批复起3个月内缴足其出资款,并将出资款汇入筹备工作组指定的银行账户,公司筹备工作组应聘请合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

- 4.出资人的权利、义务和责任

●债权人:申请设立财务公司,随时了解设立工作进展情况;签署财务公司设立过程中的法律文件;审核设立过程中各项费用的支出;推荐董事候选人名单;推荐监事候选人名单;如财务公司不能设立时,在承担发起人义务和责任的前提下,有权收回所认缴的出资。出资人有权对不履行、不完全履行或不适当履行出资义务的出资人和故意或过失损坏财务公司利益的出资人提起诉讼,要求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他权利。

●义务:出资人应当在规定的期限内足额缴纳各自所认缴的出资额;出资人以其出资额为限对财务公司承担责任;出资人应遵守财务公司《公司章程》;出资人的出资证明不得私自交易和抵押。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 5. 争议的处理

本出资协议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本出资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提交连云港市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五、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公司与港口集团合资设立财务公司,有利于加强公司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拓展融资渠道,增加投资收益。

六、本次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12年12月1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连云港港口集团有限公司合资设立财务公司的议案》,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关联董事李春宏、喻振东、陈光平、宋从富回避表决,其余5名董事进行了表决,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认为财务公司设立的目的是为有效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拓展融资渠道以及为公司带来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投资者的整体利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审查,同意提交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关联监事俞向前、王建国回避表决,其余2名监事进行了表决,表决结果为:同意:2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且尚需获得银监会等部门批准。

七、附件

- 一) 独立董事意见
- 二)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意见
- 三) 关于设立连云港港口集团有限公司的可行性研究报告

特此公告。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1008 证券简称:连云港 公告编号:临2012-050

##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不涉及网络投票
- 公司股票不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召开大会地点:本次股东大会为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2013年1月8日(星期二)9:00
- 4.会议的方式:现场会议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关于投资江苏格林美(武汉)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园的议案》,具体如下:
2. 审议《关于投资武汉城市圈(仙桃)城市矿产资源大市场的议案》,具体如下:
3. 审议《关于投资湖北孝感市孝南区孝南工业园的议案》,具体如下: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997 证券简称:新大陆 公告编号:2012-046

##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福建新大陆自动识别技术有限公司融资事宜提供一揽子担保的议案》,公司拟为下属控股子公司福建新大陆自动识别技术有限公司(下称“自动识别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人民币3000万元授信额度,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华林支行申请人民币2000万元授信额度,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人民币1000万元授信额度提供一揽子连带担保。

公司提供自动识别公司65%股权,为其控股股东,应银行要求为本次一揽子授信提供全额连带担保。作为保障措施,自动识别公司的其他股东按照其持有自动识别公司的股份比例(5%)将其所持自动识别公司股份足额质押给公司,为公司本次对外担保提供反担保。

该担保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职权范围内的批准事项,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以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担保议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福建新大陆自动识别技术有限公司,英文名称:Fujian Newland Auto-ID Tech.Co.,Ltd.,该公司成立于1999年7月14日,原名福建中安电子技术有限公司,2004年3月11日更名为福建新大陆自动识别技术有限公司。公司拥有自动识别公司65%股权,为其控股股东,自动识别公司的其余股东为孙永波、刘荣生、郑勇毅等自然人。

自动识别公司注册资本3000万元,注册号:3501051100058,经营地址在福州市马尾儒江西路1号“新大陆科技园”。公司法人代表:胡刚,主要经营范围:制造、研究、开发、销售电子产品,研究、开发、销售高科技产品,提供相关的技术、信息咨询及服务,网络工程施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业务。

2011年该公司资产总额10658.46万元,负债总额1682.57万元,净资产总额8975.89万元,营业收入10044.74万元,利润总额2476.44万元,净利润2142.59万元。联合资信信用等级AAA级。该公司最近一期(2012年09月)资产总额10644.01万元,负债总额1528.60万元,净资产总额9115.41万元,营业收入7357.84万元,利润总额1365.85万元,净利润1189.51万元。

自动识别公司无或有事项。

三、担保业务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为自动识别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人民币3000万元授信额度,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华林支行申请人民币2000万元授信额度,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人民币1000万元授信额度提供一揽子连带担保。以上对外担保金额合计人民币6000万元。作为保障措施,自动识别公司的其他股东按照其持有自动识别公司的股

比例(5%),将其所持自动识别公司股份足额质押给公司,为公司本次对外担保提供反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被担保人自动识别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经营情况良好,本次申请银行授信系其正常经营发展需要,为其提供担保有利于支持其发展,自动识别公司的其他自然人股东按照其持股比例为公司本次对外担保提供足额股权质押反担保,符合公平原则,保障了本公司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无对外担保。本次一揽子融资担保的总额,占公司(母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的4.39%。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12月19日

证券代码:000997 证券简称:新大陆 公告编号:2012-047

##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2年12月11日,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以书面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12年12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此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7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实到6人,会议由董事长胡刚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此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经过认真审议,与会董事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福建新大陆自动识别技术有限公司融资事宜提供一揽子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福建新大陆自动识别技术有限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人民币3000万元授信额度,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华林支行申请人民币2000万元授信额度,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人民币1000万元授信额度提供一揽子连带担保。

相关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12月19日

证券代码:002340 证券简称:格林美 公告编号:2012-077

## 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况发生。

二、会议召开出席情况

- 1.会议召开情况
- 0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0 会议时间:2012年12月18日上午9时
- 0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许开华先生
- 0 召开地点:武汉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会议室
- 0 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6 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文件分别刊登在2012年11月22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2.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9名,代表股份总数为280,326,83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37%。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与会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经过认真审议,以现场记名投票的方式对提交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进行了表决,并通过如下决议:

- 1.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格林美(武汉)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园的议案》,具体如下:
- 2.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武汉城市圈(仙桃)城市矿产资源大市场的议案》,具体如下:
- 3.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湖北省分行申请18000万元人民币固定资产贷款并由公司和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具体如下:

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019 证券简称:宝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2-048

债券代码:126016 债券简称:08宝钢债

##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份变动原因

本公司于2012年9月17日召开的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本公司股票的议案》,并于2012年9月21日披露《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报告书》(以下简称“回购报告书”)。

根据《回购报告书》,公司将不超过人民币5.00亿元的价格回购公司股份,回购总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公司已于2012年9月21日首次实施了回购,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回购数量为393,087,27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2.2%。公司现拟将该部分回购股票中的390,000,000股注销。

二、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根据本公司于2012年9月17日召开的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股东大会已授权公司董事会及任何一名或多名执行董事全权处理本次回购的一切有关事宜。目前公司董事长何文波先生及董事、总经理马国强先生已批准本次注销。

三、股份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变动前	本次回购减少(+/-)	本次变动后
股份总数	17,512,048,088	17,122,048,088
一、无限售条件股份	13,128,825,267	13,128,825,267
二、有限售条件股份	4,383,222,821	4,000,000,000

四、股份变动的注销情况

证券代码:002586 证券简称:国海股份 公告编号:2012-044

## 浙江省国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省国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12年12月12日以书面、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各位董事,董事会于2012年12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冯全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同意投资10,000万元在奉化市莪湖镇设立全资子公司—浙江省国海建设集团奉化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浙江省国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十九日

六、财务指标的影响

本次股份变动将减少公司股本39,000万元,减少公司资本公积141,074万元。

七、备查文件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12月19日

证券代码:002586 证券简称:国海股份 公告编号:2012-045

## 浙江省国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巩固浙江省国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海股份”或“公司”)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提升核心竞争力,并拓展奉化市场,公司拟出资10,000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浙

浙江省国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256 证券简称:彩虹精化 公告编号:2012-072

## 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12月17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深圳市兴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南投资”)减持股份的《减持权益变动报告书》,兴南投资在2012年12月17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4%。本次权益变动前,兴南投资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4%。本次权益变动后,兴南投资仍持有公司股份15,48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9%。不再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姓名	减持时间	减持方式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份	减持比例
深圳市兴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2.12.17	大宗交易	4.02	2,000,000	0.64%
合计	--	--	--	2,000,000	0.64%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证券代码:002534 证券简称:杭锅股份 编号:2012-055

##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深圳市兴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17,484,000	5.58	15,484,000	4.9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7,484,000	5.58	15,484,000	4.94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 1.兴南投资的本次减持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的行为。
- 2.兴南投资的本次减持未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3.本次减持的股东兴南投资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后,兴南投资不再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特此公告。

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534 证券简称:杭锅股份 编号:2012-055

##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2年11月11日以邮件、专人送达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12年12月1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南平先生召集,经董事通讯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 一、关于制定《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全文刊登在2012年12月19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695 证券简称:渤海能源 公告编号:2012-046

##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职工监事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后附

杜明先生简历

杜明先生,男,39岁,中共党员

(一)教育背景

(二)工作经历

历任天津瑞洁电力局讯息信息产业公司网管,杭州朗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软件开发高级程序员,杭州八方计算机软件开发部经理,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ERP应用专员、办公室副主任。现任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职工监事。

(三)兼职情况

无

(四)杜明先生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截止披露日,杜明先生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六)杜明先生近三年内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七)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规、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2年12月18日

证券代码:002349 证券简称:精华制药 公告编号:2012-040

##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保荐机构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德邦证券”)《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函》,公司原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吕文强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负责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工作,德邦证券指派吕文强先生接替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保荐职责。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特约督导保荐代表人为吕文强先生和吴旺顺先生,持续督导期至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止。

特此公告。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12月19日

证券代码:002534 证券简称:杭锅股份 编号:2012-056

##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签订重大合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2年12月18日,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子公司浙江西子联合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子联合工程”)通知,西子联合工程拟与杭州新概念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工程总承包合同,合同预计金额约51,600万元。目前西子联合工程尚未与发包方杭州新概念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正式签订合同,因此合同条款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内容待合同签订后另行公告。该合同的实施对公司本年度的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未来年度的经营业绩将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十九日